

2026 年中共湖南省委党校（湖南行政学院）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 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 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中共湖南省委党校（湖南行政学院）是省委直属正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是省委领导的培养党的领导干部的学校，是省委的重要部门，是教育培训干部和党员的主渠道，是党的思想理论建设的重要阵地，是省委省政府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和重要智库。湖南省委党校（湖南行政学院）本级主要职责包括：

1.培训党政领导干部、公务员（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年轻干部、理论宣传骨干、高层次人才、基层干部、党员，开展党校（行政学院）师资培训；

2.加强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研究，重点研究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3.承办党委和政府以及相关部门举办的专题研讨班；

4.开展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承担党委和政府决策咨询服务；

5.以培养马克思主义理论人才为主要目标，在国家批准的学科和专业学位类别内开展学位研究生教育；

6.开展同国（境）内外有关机构和合作与交流；

7.参与党委关于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政策以及干部培训计划的制定工作；

8.负责湖南省共青团干部学校、湖南省妇女干部党校、湖南省民族干部学校的干部培训工作；

9.完成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湖南韶山干部学院是根据中央编办批准（复字〔2018〕138号），由中共湖南省委党校（湖南行政学院）管理的副厅级事业单位，是中组部列入备案目录的全国64个党性教育基地之一，是省委组织部明确的14家第一批全省党员教育培训示范基地之一。作为中共湖南省委党校（湖南行政学院）二级预算单位实行独立核算。

湖南韶山干部学院的主要职责包括：

- 1.面向省内外党员干部开展培训；
- 2.开展理想信念、革命传统和党史党风党纪等党性教育；
- 3.开展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老一辈湘籍无产阶级革命家的红色文化教育，研究和弘扬湖湘红色文化；
- 4.开展对外培训合作与交流；
- 5.承担省委省政府及省委党校(湖南行政学院)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中共湖南省委党校（湖南行政学院）本级内设部室33个，所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全部纳入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内设部室分别是：办公室、研究室、教务部、科研与决策咨询部、进修培训部、公务员培训部、综合培训部、业务指导与信息化部、研究生部、马克思主义

学院、哲学教研部、经济学教研部、科学社会主义教研部（政治学教研部）、法学教研部、国家治理教研部（湖南行政管理学会）、应急管理教研部、科技创新与区域战略教研部、党史党建教研部、纪检监察教研部、统一战线教研部（湖南省民族干部学校）、文化建设教研部（湖湘红色文化研究中心）、社会建设教研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南省团校）、生态文明建设教研部（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妇女理论教研部（湖南省妇女干部学校）、湖南省干部教育与人才发展研究中心、机关党委、组织人事部、行政财务部、总务部（综合治理办）、离退休人员工作办公室、领导力培训中心（国际交流中心）、期刊社、图书馆。

湖南韶山干部学院内设 6 个部门，分别是办公室、党群工作部（组织人事部）、教务部、培训联络部、教学科研部、行财保障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中共湖南省委党校（湖南行政学院）部门本级
- 2.二级预算单位湖南韶山干部学院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6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3911.8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666.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7133.5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4062.24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2357.8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财政拨款类课题、教研咨一体化、闲置低效房产修缮改造及添建教室“6+1”、演播室建设等项目资金。

（二）支出预算：2026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33911.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9.1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20188.32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81.51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7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6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72.53 万。支出较去年增加 2357.8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财政拨款类课题、教研咨一体化、闲置低效房产修缮改造及添建教室“6+1”、演播室建设等项目资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6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6728.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9.12 万元，占 6.99%；教育 17004.82 万元，占 63.62%；科学技术 181.51 万元，占 0.6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73 万元，占 0.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95 万元，占 13.45%；卫生健康支出 1462.00 万元，占 5.47%；住房保障支出 1172.53 万元，占 4.39%。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6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18431.30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6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8297.02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3720.2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培训班次、教科咨一体化、教学管理、科研管理、社科基金项目、财政拨款课题等方面；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4576.77 万元，主要用于维修、办公设备购置、网上党校运营、办刊办报、湘江大讲堂运行、全面从严治党教育中心运行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6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2026 年本部门本级、湖南韶山干部学院等 2 家行政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2550.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2.95 万元，上升 5.94 %，主要是：闲置低效房产修缮改造及添建教室“6+1”项目完工后物业管理费增长。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6 年本部门本级、湖南韶山

干部学院等2家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19.0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4.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9.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49.0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56.00万元。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持平原因为：厉行节约，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开支要求，严格按照规定标准接待。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6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拟召开0个会议，人数0人；培训费预算32.52万元，拟开展3个培训，人数150人，内容为拟开展职工培训，党性教育、行政后勤人员业务培训；拟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0次，经费预算0万元。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2026年本部门本级、湖南韶山干部学院等2家行政事业单位的委托业务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万元，主要是：校（院）本级减少公用经费劳务费开支。

（五）政府采购情况：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577.1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42.2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423.1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711.81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5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7辆（本级15辆、湖南韶山干部学院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本级），应急保障用车4辆（本级），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

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1辆（本级 9辆、湖南韶山干部学院 2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4台（不含车辆）。2026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0台（不含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9849.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288.25 万元，项目支出 7561.33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